

证券代码：872815

证券简称：国丰君达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山东国丰君达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李光玉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9,725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李光玉就 2018 年公司董事会情况进行全面的总结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8 年经营实际情况，编制公司《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8 年经营实际情况，编制公司《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2）及披露的《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2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说明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柴洪涛就 2018 年公司监事会情况进行全面的总结说明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公司高管给公司提供借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王仕萍给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500 万元整。公司高管董事会秘书刘意卫给公司提供借款人民币 40 万元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996,5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王仕萍，山东丹青环保科技有限公司、王庆河、吕淑萍、魏帅帅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公司对外借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公司对外借给杜希光人民币 80 万元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公司向工商银行借款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2018 年公司向工商银行短期借款人民币 400 万元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年报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的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公司制定《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9,72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山东大地人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信凯、于洋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以及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《山东国丰君达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2、《山东大地人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国丰君达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见证法律意见书》

山东国丰君达化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2 日